



##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3)0103694号

长江资管凌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清算组: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长江资管凌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凌波1号”)清算报表,包括2023年12月15日的清算资产负债表、2019年8月16日至2023年12月15日的清算损益表及债务清偿表(以下简称清算报表)。

我们认为,凌波1号清算报表已经按照后附的清算事项说明二项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2023年12月15日的清算资产负债状况、2019年8月16日至2023年12月15日的清算损益及债务清偿情况。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凌波1号,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强调事项一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后附的清算事项说明二项对编制基础的说明。财务报表是为了凌波1号清算提供信息而编制的。因此,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四、管理人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人长江资管负责按照后附的清算事项说明二项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长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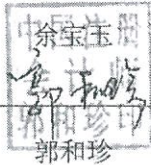
（三）评价管理人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人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和珍

2023 年 12 月 21 日

# 长江资管凌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清算资产负债表（最终清算）

项 目	最终清算结束日 2023年12月15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第五次清算结束日 2019年8月15日
普通资产：		
银行存款	1,191,808.60	11,621,762.46
存出保证金		854.81
债券投资		17,926,225.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
应收利息		2,537,415.28
其他资产		38,290,000.00
资产总计	1,191,808.60	130,376,258.54
债务及清算净权益		
普通债务：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费及业绩报酬	5,384.09	3,690,464.25
应付托管费	269.21	1,561.17
应付交易费		
应交税费		1,791.42
其他应付款	20,000.00	4,984.68
债务合计	25,653.30	3,698,801.52
清算净权益：		
清算净权益	1,166,155.30	126,677,457.02
债务及清算净权益总计	1,191,808.60	130,376,258.54

计划管理人：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长江资管凌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清算损益表（最终清算）

2019年8月16日至2023年12月15日

项 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数
一、清算收益	
存款利息收入	114,891.35
债券利息收入	394,806.49
理财产品红利收入	3,803,746.24
金融投资差价收入	-17,045,758.18
清算期收益小计	-12,732,314.10
二、集合资产管理费	1,807,498.05
三、集合计划托管费	90,374.87
四、集合资产交易费用	
五、利息支出	
六、税金及附加	15,114.70
七、其他费用	16,000.00
八、清算费用	20,000.00
1、财产清理费	
2、诉讼费	
3、审计费	20,000.00
4、银行手续费	
5、律师费	
清算期费用小计	1,948,987.62
九、清算期净收益（清算净损失以“-”号表示）	-14,681,301.72
加：第五次清算结束日清算净权益	126,677,457.02
减：份额赎回	110,830,000.00
十、最终清算结束日清算净权益	1,166,155.30

计划管理人：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共6页共2页

# 长江资管凌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债务清偿表（最终清算）

2019年8月16日至2023年12月15日

清算债务	第五次清算结束日 2019年8月15日	清算期间增加额	清算期间减少额	最终清算结束日 2023年12月15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以现金清偿
普通债务：					
应付赎回款		110,830,000.00	110,830,000.00		110,830,000.00
应付管理费及业绩报酬	3,690,464.25	1,807,498.05	5,492,578.21	5,384.09	5,492,578.21
应付托管费	1,561.17	90,374.87	91,666.83	269.21	91,666.83
应付交易费					
应交税费	1,791.42	15,114.70	16,906.12		16,906.12
其他应付款	4,984.68	36,000.00	20,984.68	20,000.00	20,984.68
债务合计	3,698,801.52	112,778,987.62	116,452,135.84	25,653.30	116,452,135.84



计划管理人：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清算事项说明（最终清算）

（除另有说明外，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 一、长江资管凌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简介

#### 1、基本情况

“长江资管凌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为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集合计划的推广机构为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合计划的托管人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清算原因

本集合计划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正式公告成立，不设固定存续期限。根据《长江资管凌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长江资管凌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集合计划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终止并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完成第五次清算。截至 2023 年 12 月 14 日，管理人已完成持仓证券的全部变现，经管理人和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本集合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进行最终清盘。

#### 3、清算期间

管理人已经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终止本集合计划并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完成第五次清算，并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完成对本集合计划的最终清算，清算期为 2019 年 8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

### 二、清算报表编制基础

本次清算为本集合计划的最终清算。故本次清算报表是按照《长江资管凌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的。

### 三、清算情况

2019 年 8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清算组对本集合计划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方案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 （一）资产处置情况

1、截至 2019 年 8 月 15 日银行存款为 11,621,762.46 元，清算结束日银行存款为 1,191,808.60 元。

2、截至 2019 年 8 月 15 日存出保证金为 854.81 元，清算结束日存出保证金为 0.00 元。



3、截至2019年8月15日债券投资为17,926,225.99元，清算结束日债券投资为0.00元。

4、截至2019年8月15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60,000,000.00元，清算结束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0.00元。

5、截至2019年8月15日应收利息为2,537,415.28元，清算结束日应收利息为0.00元。

6、截至2019年8月15日其他资产为38,290,000.00元，清算结束日其他资产为0.00元。

#### (二) 负债偿还情况

1、截至2019年8月15日应付管理人及业绩报酬为3,690,464.25元，清算结束日应付管理人及业绩报酬为5,384.09元。

2、截至2019年8月15日应付托管费为1,561.17元，清算结束日应付托管费为269.21元。

3、截至2019年8月15日应交税费为1,791.42元，清算结束日应交税费为0.00元。

4、截至2019年8月15日其他应付款为4,984.68元，清算结束日其他应付款为20,000.00元。

#### (三) 持有人权益情况

截至2019年8月15日持有人权益为126,677,457.02元，清算结束日持有人权益为1,166,155.30元。

#### (四) 清算期间净损益情况

清算期间净损益为-14,681,301.72元，其中存款利息收入为114,891.35元，债券利息收入为394,806.49元，理财产品红利收入为3,803,746.24元，金融投资差价收入为-17,045,758.18元，集合资产管理费为1,807,498.05元，集合计划托管费为90,374.87元，税金及附加为15,114.70元，其他费用为16,000.00元，清算费用为20,000.00元，其中审计费用为20,000.00元。

#### 四、清算结束日的资产负债及剩余财产分配情况

最终清算结束日剩余资产净值为1,166,155.30元，集合计划持有人总份额为18,983,586.54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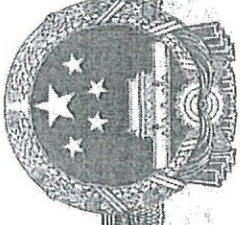
本集合计划最终清算期末剩余资产净值为1,166,155.30元，其中可分配资金为1,166,155.30元，由本集合计划清算小组计划于2023年12月25日前通过本集合计划宁波银行托管户划付至销售机构的指定收款账户。

第五次清算结束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为 1.1145 元，最终清算结束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为 0.0614 元。

计划管理人：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营业执照

5-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副本)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叁仟捌佰贰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提供代理记账、税务咨询、税务相关事务处理等涉税会计处理服务；接受委托办理其他会计事项。



2023年1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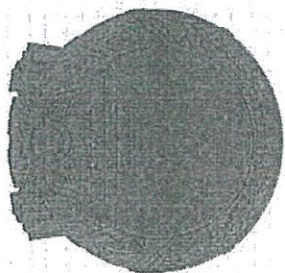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000238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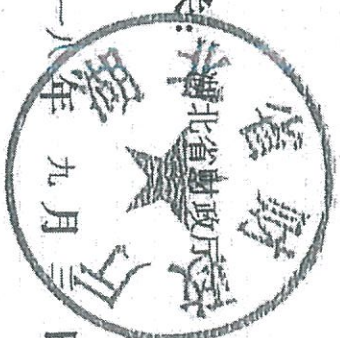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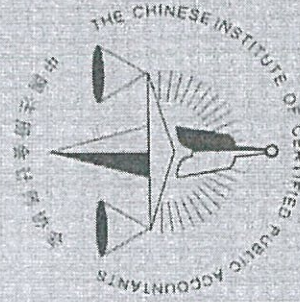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Full name 余莹玉  
 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09-3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宣出版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1111973033140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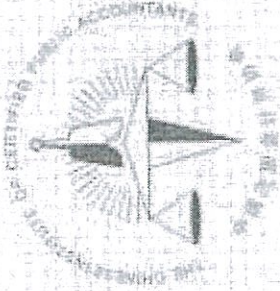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2010005998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07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公司





Full name: 甄淑珍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66-12-10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Membership No.: 4203190912180029



证书编号: 42000016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07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月 日